



環球科技大學
TransWorld University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環球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編製

地址：(640)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

專線：(05)5321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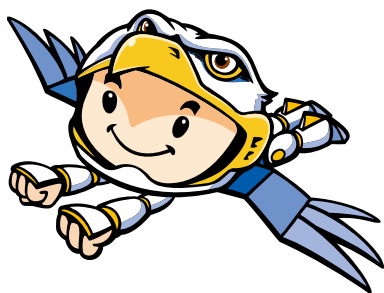
電話：(05)5370988 分機 2202~2205

傳真：(05)5321319

網址：<http://www.twu.edu.tw>

存誠 • 務實 • 創意 • 樂活





加入我們~

共同打造產業美好的未來

走進環球~

與海外優質學府

共同學習



學用合一~ 創造豐富的學習人生



目 錄

目 錄.....	2
重要日程表.....	3
壹、報名資格.....	4
貳、修業年限.....	4
參、報名日期.....	4
肆、報名地點.....	4
伍、面試日期.....	4
陸、面試地點.....	4
柒、各碩士班招生名額、繳交文件、考試方式及規定事項	5
捌、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9
玖、報名手續.....	10
拾、寄發准考證.....	11
拾壹、錄取標準.....	11
拾貳、成績複查.....	12
拾參、放榜.....	12
拾肆、報到與註冊.....	12
拾伍、申訴辦法.....	13
拾陸、注意事項.....	13
拾柒、其他.....	14
【附件一】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15
【附件二】報名資料表.....	16
【附件三】書面資料審查表.....	17
【附件四】境外學歷切結書.....	20
【附件五】服務年資證明(報考在職生必繳).....	21
【附件六】成績複查申請表.....	22
【附件七】考生申訴書.....	23
【附錄一】環球科技大學交通路線位置圖	24

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 重要日程表

項目	考試入學	備註
簡章公告	106.01.06(五)	可直接上網下載使用或洽本校招生策進中心
通訊報名日期	106.01.06(五)至 106.03.23(四)	含書面審查資料郵寄以郵戳為憑
現場報名日期	106.01.06(五)至 106.03.24(五)	含書面審查資料繳交
寄發准考證	106.03.28(二)	17：00 前寄出
書面資料審查	106.04.06(四)~106.04.07(五)	
面試日期	106.04.15(六)	
寄發成績通知單	106.04.18(二)	17：00 前寄出
成績複查截止	106.04.20(四)	12：00 截止
放榜暨寄發錄取通知單	106.04.21(五)	10：00 公告
正取生報到	106.05.01(一)	09：00 至 13：00
備取生報到	106.05.02(二)	09：00 至 13：00

※為維護權益，請考生務必詳閱簡章內容※

相關查詢事項	洽詢單位與分機
報名事宜與成績、錄取通知、報到	招生策進中心 2202 ~ 2205
註冊	註冊組 2211、2212
學雜費收費標準	出納組 2431、2432
助學貸款及減免、住宿	生輔組 2371、2372
兵役相關問題	軍訓室 2361、2362

洽詢總機：05-5370988

招生專線：05-5321318

傳真：05-5321319

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壹、報名資格

- 一、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含應屆畢業生），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含應屆畢業生），取得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請參閱本簡章第 9 頁）者。持境外學歷報考者必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授權機構驗證。
- 二、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警等），其報考本校各系所碩士班及修業，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在職生取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資格者，另須符合各研究所碩士班於本簡章中訂定之「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 四、考生請務必詳讀並確認資格符合，避免於錄取後因報名資格不符致被取消入學資格，屆時考生不得異議。

貳、修業年限

依據環球科技大學學則第 60 條規定：碩士班修業年限為一至四年。

參、報名日期

- 一、通訊報名：106 年 01 月 06 日(五)起至 106 年 03 月 23 日(四)止(郵戳為憑)。
- 二、現場報名：106 年 01 月 06 日(五)起至 106 年 03 月 24 日(五)止。
(每日 09：00 至 16：00，例假日不受理)。

肆、報名地點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

環球科技大學招生策進中心（本校存誠樓一樓 MB107A）。

伍、面試日期

106 年 04 月 15 日(六)，08:30 報到，09:00 開始面試。

陸、面試地點

環球科技大學(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

- 一、面試地點將於准考證(106 年 03 月 28 日前寄發)內註明。
- 二、參與面試之考生請確實依照規定地點、時間與順序參加面試。

柒、各碩士班招生名額、繳交文件、考試方式及規定事項

所 別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名 在職生 10 名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報考在職生者，須具 1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 註：服務年資計算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	
繳交文件		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書面資料審查表：含簡歷/自傳、研究構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三、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 註：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應屆畢業生請繳交 105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四、報名費 1,500 元整(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免繳交報名費)。 五、在職生應繳交「服務年資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60%。
		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表綜合評審。
	面試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40%。
		方式	日期：106 年 04 月 15 日(六) 09:00 起。 地點：本校存誠樓<詳於「准考證」內註明>。
其他規定		一、合於面試資格者，請按規定時程參加面試，未依規定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 二、報考本碩士班之考生，可於報名時選填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為第二志願。 三、書面資料審查表僅需繳交乙份。 四、本碩士班課程安排於夜間或假日授課。	
聯絡方式		電話：05-5370988 ext 4201 傳真：05-5321319 (請註明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收) E-Mail：hcc@twu.edu.tw	

所 別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在職生 12 名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報考在職生者，須具 1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 註：服務年資計算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	
繳交文件		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書面資料審查表：含簡歷/自傳、研究構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三、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 註：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應屆畢業生請繳交 105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四、報名費 1,500 元整(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免繳交報名費)。 五、在職生應繳交「服務年資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60%。
		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表綜合評審。
	面試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40%。
		方式	日期：106 年 04 月 15 日(六) 09:00 起。 地點：本校創意樓<詳於「准考證」內註明>。
其他規定		一、合於面試資格者，請按規定時程參加面試，未依規定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 二、報考本碩士班之考生，可於報名時選填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為第二志願。 三、書面資料審查表僅需繳交乙份。 四、本碩士班部分課程安排於夜間或假日授課。	
聯絡方式		電話：05-5370988 ext 4302 傳真：05-5321319(請註明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收) E-Mail：sutr@twu.edu.tw	

所 別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在職生 7 名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報考在職生者，須具 1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 註：服務年資計算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	
繳交文件		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書面資料審查表：含簡歷/自傳、研究構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三、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 註：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應屆畢業生請繳交 105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四、報名費 1,500 元整(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免繳交報名費)。 五、在職生應繳交「服務年資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	書面 審 查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60%。
		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表綜合評審。
	面 試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40%。
		方式	日期：106 年 04 月 15 日(六) 09:00 起。 地點：本校創意樓<詳於「准考證」內註明>。
其他規定		一、合於面試資格者，請按規定時程參加面試，未依規定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 二、本碩士班課程安排於假日授課。	
聯絡方式		電話：05-5370988 ext 7321 傳真：05-5321319 (請註明生物技術系碩士班收) E-Mail：sinyu@twu.edu.tw	

所 別		視覺傳達設計系文化創意設計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在職生 2 名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報考在職生者，須具 1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 註：服務年資計算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	
繳交文件		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書面資料審查表：含簡歷/自傳、研究構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三、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 註：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應屆畢業生請繳交 105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四、報名費 1,500 元整(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免繳交報名費)。 五、在職生應繳交「服務年資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60%。
		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表綜合評審。
	面試	比例	占考試總成績 40%。
		方式	日期：106 年 04 月 15 日(六) 09:00 起。 地點：本校創意樓<詳於「准考證」內註明>。
其他規定		一、合於面試資格者，請按規定時程參加面試，未依規定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 二、本碩士班課程安排於夜間或假日授課。	
聯絡方式		電話：05-5370988 ext 3551 傳真：05-5321319 (請註明視覺傳達設計系文化創意設計碩士班收) E-Mail：weng@twu.edu.tw	

捌、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一、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六、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 (二)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註：**1.符合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及「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以同等學力報考碩士班者，得準用上述第一至四條之規定辦理。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 2.離校年數之計算，自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所載最後修滿學期之末日，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文件上所載開始日期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3.本簡章公告後，教育部若有修訂「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將立即公告於本校首頁之「最新公告」。報名時，將依教育部最新規定審核報考資格。
 - 4.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

玖、報名手續

- 一、**報名資料表**：報名資料表如附件二，請逐欄填寫完整。考生需繳交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請自行黏貼於報名資料表上。
※報名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或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至少選填 1 個志願，最多選填 2 個志願。請考生謹慎選填志願，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未填第 2 志願者，視同放棄。
- 二、**書面資料審查表**：書面資料審查表如附件三，含簡歷/自傳、研究構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請依各欄說明進行填寫。
- 三、**學歷(力)證明**：大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應屆畢業生請繳交 105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105 學年度註冊章需清晰可辨)。
註：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
- 四、**服務年資證明**：報考碩士班在職生者必繳，服務年資計算自服務年資證明所載日期起算至招生簡章規定截止日止（請參考附件五）。
- 五、繳納報名費**新台幣 1,500 元整**：通訊報名者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繳交，匯票抬頭：「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持有**低收入戶資格者得免繳報名費**，請將低收入戶證明影本附於報名資料表後。
- 六、**二吋半身照片二張**：請準備 6 個月內二吋彩色照片，照片背面請填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後黏貼於報名資料表上（實貼一張、浮貼一張）。
- 七、以上各項應繳文件，請依「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附件一）所列之文件順序疊放整齊，並於左上角以長尾夾夾妥，裝入 B4 牛皮紙信封內，貼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於**106 年 03 月 23 日（四）**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郵寄，或於**106 年 03 月 24 日（五）**前親自攜帶上述資料至本校存誠樓一樓招生策進中心現場報名。
- 八、考生應自行檢查前述應繳交之各項文件是否齊全，如因表件不全、資格不符、逾期繳件而遭取消考試資格者，應自行負責，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 九、一經完成報名，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報考所別或退費，報名時所繳交之表件、資料一概不予退還。

拾、寄發准考證：

- 一、准考證訂於**106年03月28日(二)**17：00前以限時專送寄發，若考生於**106年04月13日(四)**14：00前尚未收到者，請速向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查詢(電話：05-5321318)。
- 二、考生請詳細核對准考證，若資料有誤者，應於**106年04月14日(五)**前，向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申請更正。
- 三、考生申請補發准考證辦法：准考證如有毀損或遺失時，考生得於面試時憑個人身分證件向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一次為限。
- 四、注意事項：
 - (一)在考試日期前，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須注意收聽電台廣播或電視台統一發佈緊急措施消息。
 - (二)面試當天請務必提前到校，以免因塞車或突發狀況而延誤入場應試時間。

拾壹、錄取標準

- 一、錄取標準：依各碩士班全體考生成績，由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訂定最低錄取標準，達到最低錄取標準者，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依核定之招生名額錄取為正取生外，達最低錄取標準者為備取生。
- 二、最低標準：任一科目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 三、選填單一志願之考生，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依核定之招生名額錄取為正取生外，達最低錄取標準者為備取生。
- 四、選填兩志願之考生，若選填第 1 志願之碩士班已達核定之招生名額，將分發至第 2 志願碩士班至招生名額額滿為止。
- 五、正取生最後一名及備取生，如有兩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以(一)面試成績(二)書面審查成績之高低排定優先順序，高者為正取，餘列為備取。如上述各項成績皆相同時，由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決定正、備取次序，考生不得異議。
- 六、各碩士班一般生與在職生遇缺額時，其名額得互相流用。
- 七、各碩士班招生名額均已扣除甄試入學錄取名額，若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且無備取生，其名額將流用至各該系碩士班考試入學錄取名額。
- 八、各碩士班招生名額，依教育部 106 學年度總量招生核定為準。

拾貳、成績複查：

- 一、複查時間：自接獲成績單後即可申請複查，**成績複查至106年04月20日(四)中午12：00止**，逾期不予受理。
- 二、複查手續：為求複查之迅捷正確，請遵照以下規定辦理之：
 - (一)先以電話 05-5321318 聯繫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待聯絡確認後，再進行下一複查步驟。
 - (二)以限時掛號郵件通訊方式申請複查，考生應檢附成績單正本(影印本不受理)、複查費(100 元整，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六】，寄交本校 640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106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三)另請附貼足限時掛號郵資回郵信封一只，寫好收件人姓名、地址及電話，否則不予答覆。
 - (四)複查以一次為限，且不得申請調閱、攝影、照相及影印相關成績資料。

拾參、放榜

- 一、錄取榜單於**106年04月21日(五)**上午10:00公布在本校網站(網址：<http://www.twu.edu.tw>)以及本校存誠樓一樓招生策進中心外之公佈欄，當日另以限時專送郵件方式寄發錄取通知單予考生。
- 二、如於**106年04月26日(三)**仍未收獲錄取通知書之考生，請與本校招生策進中心聯絡(洽詢電話：05-5370988轉2202~2205或05-5321318)。未依上述方式處理而未能報到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拾肆、報到與註冊

- 一、正取生報到：正取生於**106年05月01日(一) 09：00至13：00**前，持錄取通知單、新生報到書、大學畢業證書(同等學力證明)或切結書正本親赴本校招生策進中心(或書面委託他人)辦理報到手續，如若不克前來，請將「新生報到書」填寫妥當後，傳真至 05-5321319，再將大學畢業證書(同等學力證明)或切結書正本郵寄至本校招生策進中心。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報到手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二、備取生遞補報到：正取生如遇缺額，由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依各碩士班備取次序，於**106年05月01日(一) 14：00**以後，以專人電話通知辦理遞補報到手續。備取生未於規定報到期間內完成報到者，自動撤銷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三、本校預計將於 106 年 7 月中下旬寄發新生註冊資料袋，錄取考生應依規定如期辦理註冊手續；逾期未完成註冊手續者，取消入學資格。另考生錄取後原就讀大專院校未畢業或取得同等學力資格者，不得註冊入學，亦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四、新生因重病、懷孕、生產、哺育三歲以下幼兒或特殊事故，不能按時入學者，得依本校「新生保留入學資格辦法」檢具相關證明於註冊截止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拾伍、申訴辦法

一、申訴及處理程序：

(一)考生申訴應於案件發生日起五日內(郵戳為憑)，以書面(格式如附件七)以雙掛號郵件，函寄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二)申訴者須為考生本人，於申訴書中明確陳述申訴事實及理由，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一概不接受非考生本人之申訴。

(三)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接受申訴案件後，即逕行瞭解狀況及蒐集資料，並於接受申訴案件日起兩週內舉行申訴評議會。會議不公開舉行，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關係人與會說明。

(四)於申訴評議會後，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應即草擬評議書，一週內再提出討論並決議。評議書由與會人員共同簽署。

(五)評議書應明確記載事件經過，申訴人之陳述及評議理由等。評議書送請校長核可後，函送申訴人及相關單位。

二、申訴程序中，如申訴人對利害關係人提出民事或刑事訴訟，應即通知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三、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對逾期、非考生本人與匿名等申訴案件，一律不予受理。

四、若考生對本校研究所碩士班入學考試相關事宜，有任何疑義或糾紛時，悉依簡章規定辦理。簡章若有未載明事項，則依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決議處理之。

拾陸、注意事項

一、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報考時除應符合本校各碩士班報考資格規定外，另應考量是否因其身份所涉之相關法令規章。凡經錄取之考生，不得以上述身份為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另如有隱匿資格影響本校招生作業或其他考生權益者，除撤銷入學資格，不發給任何證件外，另將追究其責任。

- 二、書面資料審查文件不齊處理原則：考生報名信封袋中如文件不齊，文件效用有疑義等情事，將依據考生於報名資料表上所填聯絡電話通知於**106 年 03 月 27 日(一)**前完成補件，如因聯絡不上或未能於上述期限內完成補件者，視同放棄。
- 三、寄發准考證：**106 年 03 月 28 日(二)**前寄發准考證，經審查符合申請資格之考生，請於**106 年 04 月 15 日(六)**前往本校參加面試。如於**106 年 04 月 13 日(四)**仍未接獲准考證之考生，請撥招生專線：05-5321318 或總機 05-5370988 轉 2202~2205。未依上述方式辦理而未能參加面試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
- 四、考生錄取後須持符合報考資格之證件正本，經查驗無誤後始准註冊入學。
- 五、考試入學所繳證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取消入學資格，除通知其緊急聯絡人外，不發給任何證件。如在本校畢業後始被發覺，除依法註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六、考試入學所繳之各種文件資料，無論錄取與否一概不予退還，考生若有需要，請自行準備備份使用。
- 七、請注意「重要日程表」各項作業時間，若依排定日程尚未接獲通知者，請自行上網查詢或以電話洽詢。
- 八、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若相關法令規章仍未明定而造成疑義者，由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研議方案，經主任委員批核，或報請主任委員召開臨時委員會議討論作成決議，並呈報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之。
- 九、考生報名資料僅作為招生（錄取生資料亦轉為學籍資料使用）及相關統計分析使用，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 十、入學新生應補修之科目及相關畢業門檻規定由各碩士班自行規範之。
- 十一、各碩士班名額遞補至招生名額額滿為止。
- 十二、招生名額依據教育部 106 學年度總量招生核定為準。

拾柒、其他

- 一、簡章可至本校網站：<http://mail.twu.edu.tw/~admissions/>（環球科大官網→招生資訊→日間部招生網站→研究所招生→考試入學→招生簡章）自行下載使用。
- 二、本簡章經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貼郵票處>>

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
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寄交：640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招生策進中心)

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收

報名者姓名：_____寄

報名者地址：_____縣_____市鄉_____村_____路
_____市_____鎮區_____里_____街

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_

報 考 所 別	☐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可選填 2 志願者，請以數字序號填寫(如 1、2)。
	☐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單一志願
	☐ 視覺傳達設計系文化創意設計碩士班	單一志願

准考證號

(報名考生免填)

報考類別：☐一般生 ☐在職生

繳附資料：

- ☐ 1.報名資料表。
- ☐ 2.書面資料審查表
- ☐ 3.大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註：若為境外學歷，請提出境外學歷切結書；應屆畢業生請繳交 105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惟註冊章需清晰可辨)
- ☐ 4.報名費 1,500 元(通訊報名者請至郵局購買匯票；匯票抬頭：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
- ☐ 5.服務年資證明(僅限報考在職生繳交)。

【彌封寄件前請再次檢查繳交資料是否齊全】

【附件二】報名資料表

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報名資料表

報 考 所 別	☐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1.至多選擇 2 個志願，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		
	☐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2.選填 2 志願者，請以數字序號填寫(如 1、2)。		
	☐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3.未填第 2 志願者，視同放棄此項權利。		
	☐ 視覺傳達設計系文化創意設計碩士班		單一志願		
報 考 類 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 (請勾選)				
姓 名			准考證號	<<浮貼處>> (背面請填寫考生姓名及身分證字號) <<實貼處>> 最近三個月內正面二吋相片請實貼一張、浮貼一張	
身 分 證 號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E-mail					
通 訊 地 址	☐ ☐ ☐ - ☐ ☐ *本地址為寄發重要通知時使用，請填寫確實可收件之地址。				
學 歷	於 ____年 ____月 ____大學(技術學院) ____ 年制 ____系(科) 畢(肄)業，為 ☐ 應屆畢業生、 ☐ 非應屆畢業生。 ※外籍生「身分證號」欄，請填寫居留證號				
緊 急 聯 絡 人	姓 名		與本人 關係	聯 絡 電 話	
身分證(居留證)正面影本黏貼處(請浮貼)			身分證(居留證)反面影本黏貼處(請浮貼)		
簽 證	1.本表所填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細核對無誤。 2.本人茲授權環球科技大學，為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有效管理、處理個人資料，同意環球科技大學基於特定目的儲存、建檔、轉介、運用、處理本人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其資料並得於電磁紀錄物或其他類似媒體永久保存及利用。 考生簽章：_____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推 薦 人	(請推薦人親自填寫服務單位、職務及姓名或附上名片；若無則免填)				

【附件三】書面資料審查表

環球科技大學106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
書面資料審查表

姓 名		准 考 證 號	※考生勿填
報考所別	☐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 視覺傳達設計系文化創意設計碩士班		
報考類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 (請勾選)		
簡歷/自傳	請介紹自己，如求學歷程、工作經驗、學習狀況及興趣等。(500字內簡述)		

研究構想	內容包含研究題目(主題)、研究目的、預期貢獻及參考文獻(800字內簡述) 本校提供研究構想撰寫範例，供考生參酌運用，請至本校網站首頁→招生資訊→日間部招生網站→歷屆考古題→研究構想範例下載參考。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請條列重要事項，如曾經撰寫之專題報告摘要、獲得之榮譽、證照、考試資格及特殊表現自述文件等；請擇優至多填寫五項，非必填項目，可選擇性填寫與繳交(各項參項得獎、考試成績等資料請附證明影本)；若繳交作品類時，請同時繳交學生作品評估表（在職生可斟酌繳交業界資歷及特殊表現自述文件） 1. 2. 3. 4. 5.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最高學歷歷年
成績單

【附件四】境外學歷切結書

境 外 學 歷 切 結 書

本人參加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管道，持以下勾選之境外學歷證件報考，報考文件確為教育部認可，經相關單位驗證屬實，若經查證不符合 貴校報考條件，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符合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報考者，請繳交：

- 一、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
- 二、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正本。
- 三、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證明正本。(外國人士、僑民免附)
上述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需另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

☐符合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之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者，請繳交：

- 一、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 二、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 三、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入出境日期紀錄等相關文件正本。

☐符合教育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之大陸地區學歷報考者，請繳交：

- 一、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屬實之畢業證(明)書正本。
- 二、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屬實之歷年成績正本。

此 致

環 球 科 技 大 學

立書人：

(請考生本人親筆簽名)

境外學校名稱：

境外學校所在地：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服務年資證明(報考在職生必繳)

服務機關有統一格式者，使用其證明書浮貼處(若無統一格式者使用本格式)

服務年資證明

(出具證明之政府機關或公私營企業機構全銜)

姓 名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字 號		性 別	☐ 男 ☐ 女
服 務 部 門		職 稱	
工 作 內 容 簡 述		工 作 性 質	☐ 專任 ☐ 兼任
任 職 起 迄 日 (服務年資)	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服務期間共計 ____ 年 ____ 個月		
備 註	1.年資可計算至 106 年 09 月 30 日止。 2.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A4 規格)。		

本公司、機關(機構)保證本證明所載內容均屬事實，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證 明 機 構：
(全銜)

負 責 人：

機 構 地 址：

電 話：

機 構 登 記 或 立 案 字 號：
(政府機關及公營機構免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請加蓋公司、機關印信或關防)

【附件六】成績複查申請表

環球科技大學106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
成績複查申請表

複查編號	(考生免填)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報考所別	☐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 視覺傳達設計系文化創意設計碩士班		
准考證號		申請人簽章	
申請複查項目		處理結果 (考生免填)	
1.			
2.			
3.			
其他複查事項(請說明):			
環球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回覆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一、複查時間：接獲成績單後起至**106年04月20日(四)中午12:00止**，逾期不予受理。
- 二、複查手續：為求複查之迅捷正確，請依以下規定辦理之。
- (一)請先電話05-5321318聯繫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待聯絡確認後，再進行下一複查步驟。
- (二)以限時掛號郵件通訊方式申請複查，考生應檢附成績單正本(影印本不受理)、複查費(100元整，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並填妥本複查申請表後，寄交本校「106學年度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三)另請附貼足限時掛號郵資回郵信封一只，寫好收件人姓名、地址及電話，否則不予答覆。
- (四)複查以一次為限，且不得申請調閱、攝影、照相及影印相關成績資料。

請沿此線剪下本會地址，並黏貼於複查成績標準信封上寄回本會

640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1221號

環球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准考證號碼:

【附件七】考生申訴書

環球科技大學 106 學年研究所度碩士班考試入學
考生申訴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illegible]

注意事項：1. 請依招生簡章第拾伍條：申訴辦法規定事項辦理。

2. 如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運用。

【附錄一】環球科技大學交通路線位置圖

環球科技大學交通路線位置圖

一、自行開車：

前往本校嘉東校區：

（一）如您走的是國道一號（即中山高速公路）：

北上一國道一號雲林系統交流道(243.7 km)→台 78 線快速公路往古坑方向→在斗六/古坑交流道出口右轉台三線(往斗六)→本校。

南下一國道一號雲林系統交流道(243.7 km)→台 78 線快速公路往古坑方向→在斗六/古坑交流道出口右轉台三線(往斗六)→本校。

（二）若您走的是國道三號(即福爾摩沙高速公路)：

北上一國道三號古坑系統交流道(269.2 km)→台 78 線快速公路往古坑方向→在斗六/古坑交流道出口右轉台三線(往斗六)→本校。

南下一國道三號古坑系統交流道(269.2 km)→台 78 線快速公路往古坑方向→在斗六/古坑交流道出口右轉台三線(往斗六)→本校。

（三）詳細路線如 [下圖](#)。



二、搭乘火車：

您亦可搭乘火車至「斗六站」下車，或搭乘日統客運至斗六站，再坐本校提供之交通車、日統客運、台西客運或轉搭計程車到本校嘉東校區(計程車車資約 150 元)。

(一)本校斗六火車站搭乘位置圖如下圖：



※本校校車後車地點:【慶生路】與【武昌路】交叉口

(二)乘車時刻表：

※斗六市往環球科技大學

斗六市區 發車時間	乘車地點	客運公司	抵達環球 科大時間	行駛期間
<u>07:00</u>	日統客運總站	日統客運	<u>07:15</u>	(週一~週五行駛；寒暑假不開)
07:3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07:40	(限周日、國定假日及寒暑假行駛；週一至六停開)
07:5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08:00	每日行駛
09:2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09:30	每日行駛
10:2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10:30	每日行駛
12:2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12:30	每日行駛
12:3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12:40	(限週一至六行駛；國定假日及寒暑假停開)
<u>13:30</u>	日統客運總站	日統客運	<u>13:45</u>	(週一~週五行駛；寒暑假不開)
14:50	台西客運總站	臺西客運	15:00	每日行駛
16:35	斗六後火車站	校車	16:45	限星期五行駛
<u>17:10</u>	日統客運總站	日統客運	<u>17:25</u>	(限週六行駛)；(由學校往斗六夜市)
18:10	斗六後火車站	校車	18:20	限星期一至星期五
18:30	日統客運總站	日統客運	18:45	(限週六行駛)；(由學校往斗六夜市)
19:30	日統客運總站	日統客運	19:45	(限週日行駛)
19:50	斗六後火車站	校車	20:00	限星期一至星期五
<u>20:40</u>	日統客運總站	日統客運	<u>20:55</u>	(限週日行駛)
21:25	斗六後火車站	校車	21:35	限星期一至星期五
21:35	斗六後火車站	校車	21:45	限星期六行駛
21:40	斗六後火車站	校車	21:50	限星期日行駛

※環球科技大學往斗六市

環球科大 發車時間	乘車地點	客運公司	到達斗六 市區時間	行駛期間
08:35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08:50	每日行駛
<u>09:35</u>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u>09:50</u>	(周日、國定假日及寒暑假行駛)
<u>09:55</u>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u>10:10</u>	(周日、國定假日及寒暑假行駛)
<u>10:15</u>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u>10:30</u>	(週一至六行駛； 國定假日及寒暑假停開)
11:35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11:50	每日行駛
12:20	本校區候車亭	日統客運	12:40	每日行駛
12:30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12:45	每日行駛
14:45	本校區候車亭	臺西客運	15:00	(週一至六行駛； 國定假日及寒暑假停開)
<u>15:20</u>	本校區候車亭	日統客運	15:40	每日行駛
16:20	本校區候車亭	校車	16:35	限星期五行駛
<u>17:20</u>	本校區候車亭	日統客運	17:40	每日行駛
17:50	本校區候車亭	校車	18:10	限星期一至星期五
18:30	本校區候車亭	日統客運	18:50	每日行駛
19:40	本校區候車亭	校車	19:50	限星期一至星期五
21:15	本校區候車亭	校車	21:25	限星期一至星期五
21:25	本校區候車亭	<u>校車(夜市 回學校)</u>	21:35	限星期六行駛

※時刻表依台西客運、日統客運公司網站公告為準。

※詳細班次動態資訊可上本校總務處事務組下載專區查詢

http://www.twu.edu.tw/school/school_05_004.php。

※上述資料為本校 105 學年度資料，若有修正，以最新公告資料為主。